附件1：

 **学院学籍清理结果、处理意见和告知情况汇总表（示例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学院** | **专业班级** | **学号** | **姓名** | **异动时间段、原因、类别等情况** | **学院意见** | **告知情况****（是否已告知，是否有异议）** |
| 1 | 农学院 | 农学15-1 | 1501102901 | 李三 | 2016.9.1-2017.9.1，因疾病休学2017.9.20-2018.9.20，因疾病再次休学至今未复学 | 退学 | 已告知到学生，学生无异议 |
| 2 | 国际教育学院 | 商务15-1 | 1501103801 | 李四 | 2016.11.1至今未参加教学活动（附相关证实材料） | 退学 | 已告知到学生，学生无异议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备注： 1.异动情况可依据学生办理异动手续时学院的存档资料。异动类型含休学、保留学籍等。异动原因可填写参军、疾病、照顾家人、就业、出国学习等具体内容。

2.处理依据选填：（1）在学校规定的学习年限内（含休学和保留学籍）未完成学业的；（2）休学、保留学籍期满，在学校规定期限内未提出复学申请或者申请复学经复查不合格的；（3）根据学校指定医院诊断，患有疾病或者意外伤残不能继续在校学习的；（4）未经批准连续两周未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的；（5）超过两周未注册又未履行暂缓注册手续的；（6）最长学习年限内受到学业警示三次以上（含三次）的；（7）学校规定的应予退学的其他情形；（8）学生本人申请退学经劝说无效的。

对长期不参加教学活动的学生，还应确认具体情况，并附了解情况的辅导员或同学的书面证实材料。

3.学院处理意见选填：退学、保留学籍等。

经手人签字： 院长签字（印章）： 时间： 年 月 日